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费占军先生通知，费占军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费占军先生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购回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费占军	是	22,980,000	23.67%	1.96%	2019.09.03	2022.08.24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22,980,000	23.67%	1.96%	-	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费占军	97,085,495	8.30%	20,500,000	21.12%	1.75%	0	0	0	0

费战波	419,461,659	35.86%	0	0	0	0	0	314,596,244	75.00%
合计	516,547,154	44.16%	20,500,000	3.97%	1.75%	0	0	314,596,244	63.42%

三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费占军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。目前，费占军先生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